

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邱恒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7 月 3 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，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

2、本次监事会于 2018 年 7 月 9 日在公司 17 楼会议室，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与会监事 3 人。

4、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邱恒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监事会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，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,000 万元，资金可滚动使用，

累计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,000 万元。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、结构性存款、定期存款等，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。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具体实施，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7 月 9 日